

說文解字



最新整理全注全譯本

■ [東漢] 許慎・撰
■ [清] 段玉裁・注

中國書店

說文解字

最新整理全注全譯本

第三卷

中國書店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说文解字：最新整理全注全译本 / 《说文解字：最新整理全注全译本》编委会编. —北京：中国书店，2010.12
ISBN 978-7-80663-496-7

I. ①说… II. ①说… III. ①说文②说文解字—注释
③说文解字—译文 IV. ①H161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0)第228173号

书 名：说文解字（最新整理全注全译本）

编 著：孙永清

责任编辑：钟 书

封面设计：三讀書館

出版发行：中国书店

地 址：北京市琉璃厂东街115号

邮 编：100050

总 经 销：全国新华书店

印 刷：北京德富泰印务有限公司

开 本：787×1092 1/16

印 张：160

字 数：2200千字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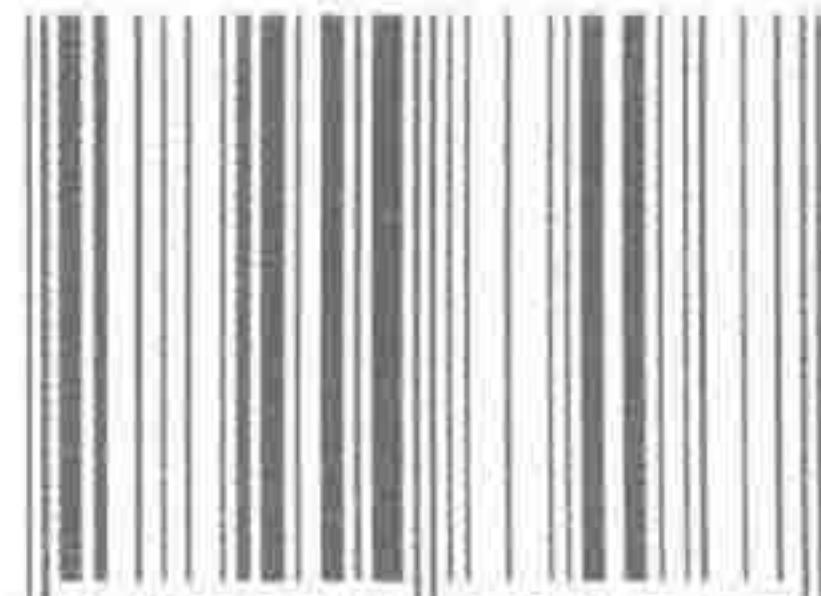
版 次：2011年1月第1版 第1次印刷

书 号：ISBN 978-7-80663-496-7

定 价：1260.00元（全五册）

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·印装有误 负责调换

ISBN 978-7-80663-496-7



9 787806 634967 >

總 目

部首檢字表目錄（一）	1-2
部首檢字表目錄（二）	1-2
部首檢字表	1-66
音序檢字表	1-70
第一卷	1
第二卷	397
第三卷	961
第四卷	1531
第五卷	2081

貝字部

貝 貝 bèi 博蓋切

海介蟲也。①居陸名蜃，在水名蜃。②象形。③古者貨貝而寶龜，④周而有泉，⑤至秦廢貝行錢。⑥凡貝之屬皆从貝。

【譯文】貝，海中有甲殼的軟骨動物。在陸上叫蜃（biāo），在水中叫蜃（hán）。象貝殼之形。古時候，以貝殼為財富，以龜甲為珍寶。周朝（幣制）有泉（而不廢貝），到了秦時朝，廢除貝而通行錢。凡貝的部屬都从貝。

【注釋】①介蟲之生於海者。②見《釋魚》。蜃作“賸”，俗字也。蜃亦當作“函”，淺人加之偏傍耳。虫部曰：“蜃，毛蟲也。”則非貝名。③象其背穹隆而腹下岐。博蓋切，十五部。④謂以其介為貨也。《小雅》：“既見君子，錫我百朋。”箋云：“古者貨貝，五貝為朋。”《周易》亦言“十朋之龜”，故許以貝與龜類言之。《食貨志》：王莽貝貨五品：大貝、壯貝、幺貝、小貝，皆二枚為一朋，不成貝不得為朋。龜貨四品：元龜當大貝，十朋；公龜當壯貝，十朋；侯龜當幺貝，十朋；子龜當小貝，十朋。此自莽法。鄭箋《詩》云：“古者五貝為朋，注《易》以《爾雅》之十龜，未嘗用歆、莽說也。⑤《周禮·外府》：“掌邦布之入出，以共百物，而待邦之用。”

《泉府》：“掌以市之征布，斂市之不售、貨之滯於民用者。”注云：“布，泉

也。讀為宣布之布。其藏曰泉，其行曰布。取名於水泉，其流行無不徧。泉始蓋一品，周景王鑄大泉而有二品。”按，許謂周始有泉，而不廢貝也。⑥秦始廢貝專用錢。變泉言錢者，周曰泉，秦曰錢，在周、秦為古今字也。金部錢下錯本云：“一曰，貨也。”《檀弓》注曰：“古者謂錢為泉布。”則知秦漢曰錢，周曰泉也。《周禮·泉府》注云：鄭司農云：“故書泉或作錢。”蓋周人或用段借字，秦乃以為正字。

【鏈接】①軟體動物中腹足類和瓣鰓類的統稱。體軟無節，外束膜一層叫外套膜，能分泌液質，結構成殼，名為介。〈貝雕〉②〈文〉貨幣。〈貝貨〉③姓。

賁 賁 suǒ 酥果切

貝聲也。从小貝。

【譯文】賁，貝殼相碰撞之聲。由小、貝會意。

【注釋】聚小貝則多聲，故其字從小貝。引伸為細碎之稱。今俗瑣屑字當作此，瑣行而賁廢矣。《周易·旅》：“初六，旅瑣瑣。”陸績曰“瑣瑣，小也。艮為小石，故曰旅瑣瑣也。”按，瑣者，賁且之段借字。《玉部》瑣謂玉聲。酥果切，十七部。

賄 賄 huì 呼罪切

財也。①从貝，有聲。②

【譯文】賄，財物。从貝，有聲。

【注釋】①《周禮》注曰：“金玉曰貨，布帛曰賄。”析言之也。許渾言之，貨賄皆釋曰財。②呼罪切。按，古

音在一部，古段“悔”字爲之《聘禮》注曰：“古文賄皆作悔。”

【鏈接】①〈文〉財物。〈貨賄〉②賄賂。〈行賄〉

財 財 cái 昨哉切

人所寶也。①从貝，才聲。②

【譯文】財，人們所寶貴的東西。从貝，才聲。

【注釋】①寶，珍也。《周禮》注曰：“財，泉穀也。”霽下云：“小雨財零也。”以爲今之纔字。②昨哉切，一部。

【鏈接】①物資和貨幣的總稱。〈動不違進，財不過用〉②姓。

貨 貨 huò 呼臥切

財也。①从貝，化聲。②

【譯文】貨，財物。从貝，化聲。

【注釋】①《廣韻》引蔡氏《化清經》曰：“貨者，化也。變化反易之物，故字从化。”②形聲包會意。《韻會》無“聲”字。呼臥切，十七部。

【鏈接】①貨物。〈貨不對路〉②金錢。〈貨幣〉③人(罵人或開玩笑的話)。〈蠢貨〉④〈文〉賣出。〈貨物於市〉

賙 賙 guì 詭偽切

資也。①从貝，爲聲。②或曰：此古貨字③〔讀若貴〕。

【譯文】賙，資財。从貝，爲聲。有人說：這是古貨字。音讀象“貴”字。

【注釋】①按，《篇》《韻》皆云“賄

也”，許無賄字。②詭偽切，古音在十七部。③鍇本無此，但云“臣鍇按字書云：古貨字”。按，爲、化二聲同在十七部，貨古作賙，猶譌、譌通用耳。鉉本此下更有“讀若貴”三字。

資 資 zī 即夷切

貨也。①从貝，次聲。②

【譯文】資，財物。从貝，次聲。

【注釋】①貨者，化也。資者，積也。旱則資舟，水則資車。夏則資皮，冬則資絺綌。皆居積之謂。資者，人之所藉也。《周禮》注曰：“資，取也。”《老子》曰：“善人不善人之師，不善人善人之資。”②即夷切，十五部。

【鏈接】①物產、錢財的總稱。〈捐資〉②費用；本錢。〈工資〉③資方。〈勞資雙方〉④出身；經歷。〈資淺望輕〉⑤（出錢）幫助；供給。〈資助〉⑥助長。〈資怨助禍〉⑦天分；素質。〈天資很高〉⑧姓。

賙 賙 wàn 無販切

貨也。①从貝，萬聲。②

【譯文】賙，財貨。从貝，萬聲。

【注釋】①《廣韻》云：“贈貨。”②無販切，十四部。

賑 賑 zhèn 之忍切

富也。①从貝，辰聲。②

【譯文】賑，富裕。从貝，辰聲。

【注釋】①見《釋言》，郭曰“謂隱

賑富有”。《西京賦》“鄉邑殷賑”，薛曰“謂富饒也”。《匡謬正俗》曰：“振給、振貸字皆作振。振，舉救也，俗作賑，非。”㊟之忍切，十三部。

【鏈接】用財物、食品來救濟。
〈賑災〉

賢 𡥉 xián 胡田切

多〔才〕（財）也。①从貝，𡥉聲。②

【譯文】賢，多才能。从貝，𡥉聲。

【注釋】①財，各本作“才”，今正。賢本多財之偁，引伸之凡多皆曰賢。人偁賢能，因習其引伸之義而廢其本義矣。《小雅》：“大夫不均，我從事獨賢。”傳曰：“賢，勞也。”謂事多而勞也。故《孟子》說之曰：“我獨賢勞。”戴先生曰：“《投壺》：某賢於某若干純。賢，多也。”㊟胡田切，十二部。

【鏈接】①有道德有才能的。〈賢才君子〉②有德才的人。〈用人唯賢〉③形容女子心地善良，通情達理。〈賢德女子〉④對人的敬偁。〈賢弟〉⑤姓。

賁 𡥉 bì 彼義切

飾也。①从貝，〔卉〕（𡥉）聲。②

【譯文】賁，文飾。从貝，卉聲。

【注釋】①《易》象傳曰：“山下有火，賁。”《序卦》傳曰：“賁，飾也。”按，古段“賁”爲“奔”。㊟彼義切，十五部。按，亦音墳，亦音肥，文與微合韻最近。

【鏈接】㊟（bēn）①〈文〉虎賁；勇士。②姓。

㊟（bì）〈文〉裝飾華美的樣子。

㊟（Féi）姓。

賀 賀 hè 胡箇切

以禮（物）相奉慶也。①从貝，加聲。②

【譯文】賀，把禮物奉獻給人，向人慶祝。从貝，加聲。

【注釋】①物字依《韻會》、《玉篇》補。“相奉慶”，《玉篇》作“相慶加”爲長。心部曰：“慶，行賀人也。”是慶與賀二字互訓。賀之言加也，猶贈之言增也。古段“賀”爲“嘉”，《覲禮》“余一人嘉之”，今文嘉作賀是也。《廣韻》曰：“賀，擔也，勞也。”此謂或段“賀”爲“儋何”字也。儋何，俗作“擔荷”。㊟胡箇切，十七部。

【鏈接】①對別人的喜事表示慶祝。〈賀電〉②嘉獎；犒勞。〈賀功〉③姓（賀拔、賀賴、賀若、賀遂爲復姓）。

貢 貢 gòng 古送切

獻功也。①从貝，工聲。②

【譯文】貢，進獻；努力作所從事的工作。从貝，工聲。

【注釋】①貢、功疊韻。《魯語》曰：“社而賦事，烝而獻功。”韋注：“社，春分祭社也。事農桑之屬也。冬祭曰烝，烝而獻五穀布帛之屬也。”《周禮》“八則治都鄙”，“六曰賦貢，以馭其用”，注云：“貢，功也。”

九職之功所稅也。”按，《大宰》“以九貢致邦國之用”，凡其所貢皆民所有事也。故《職方氏》曰：“制其貢，各以其所有。”②古送切，九部。

【鏈接】①進貢，把物品進獻給朝廷。〈朝貢〉②科舉時代推薦(某人)。〈貢院〉③貢獻的物品。〈納貢〉④姓。

贊 贊 zàn 則旰切

見也。①从貝，从𡗗。②〔注〕臣鉉等曰：𡗗，音詵，進也。執贊而進，有司贊相之。

【譯文】贊，進見。由貝、由𡗗會意。

【注釋】①此以疊韻爲訓。疑當作“所以見也”，謂彼此相見，必資贊者。《士冠禮》“贊冠者”，《士昏禮》“贊者”，注皆曰：“贊，佐也。”《周禮·大宰》注曰：“贊，助也。”是則凡行禮必有贊，非獨相見也。②鉉曰：“𡗗音詵，進也。”鍇曰：“進見以貝爲禮也”。則旰切，十四部。

【鏈接】①〈文〉進獻財貨以求謁見。②輔佐；幫助。〈贊助〉③偁頌；贊美。〈贊不勝贊〉④一種抒情文體，常以情調的特別激揚、風格的精煉爲標誌。〈禮讚〉⑤姓。

賁 賁 jìn 徐刃切

會禮也。①从貝，聿聲。②

【譯文】賁，會面的禮物。从貝，聿聲。

【注釋】①以財貨〔爲〕會合之禮也。《蒼頡篇》曰：“賁，財貨也。”張載注《魏都賦》曰：“賁，禮贊也。”又《孟

子》曰：“行者必以賁，辭曰餽賁。”或段“進”爲之。如《漢·高紀》曰“蕭何爲主吏，主進”是也。②徐刃切，十二部。

齎 齎 jī 祖雞切

持遺也。①从貝，齊聲。②

【譯文】齎，攜帶禮物送給別人。从貝，齊聲。

【注釋】①《周禮·掌皮》：“歲終則會其財齎。”注：“予人以物曰齎。今時詔書或曰：齎計吏。鄭司農云：齎或爲資。”《外府》：“共其財用之幣齎。”注：“齎，行道之財用也。《聘禮》曰：問幾月之齎。鄭司農云：齎或爲資。今《禮》家定齎作資。玄謂齎資同耳，其字以齊次爲聲，從貝變易，古字亦多或。”玉裁按，此鄭君不用許書說，謂齎、資一字，聲義皆同也。許則釋資爲貨，釋齎爲持而予之，其義分別，不爲一字。近人則訓齎爲持矣。②祖雞切，十五部。

貸 貸 dài 他代切

施也。①从貝，代聲。②

【譯文】貸，施給。从貝，代聲。

【注釋】①謂我施人曰貸也。②他代切，一部。

【鏈接】①借出或借入錢。〈放貸〉②推卸(責任)。〈責無旁貸〉③饒恕，寬恕。〈貸其一死〉④要付利息的借款。〈農貸〉⑤姓。

賁 賁 tè 他得切

从人求物也。①从貝，弋聲。②

【譯文】賁，从別人那兒乞求物品。从貝，弋聲。

【注釋】①從人猶向人也，謂向人求物曰賁也。按，代、弋同聲，古無去入之別。求人、施人，古無賁、賁之分，由賁字或作賁，因分其義，又分其聲。如求人曰乞，給人之求亦曰乞，今分去訖、去既二音。又如“段借”二字，皆爲求者：予者之通名，唐人亦有求讀上入、予讀兩去之說，古皆未必有是。賁別爲貸，又以改竄許書，尤爲異耳。經史內賁貸錯出，恐皆俗增人旁。蟻字《經典釋文》、《五經文字》皆作蟻，俗作“蟻”，亦其證也。《周禮·泉府》“凡民之貸者”注云：“貸者，謂從官借本賈也。”《廣韻·廿五德》云“賁謂從官借本賈也。”其所據《周禮》正作賁，而《周禮注》中借者、予者同用一字，釋文別其音，亦可知本無二字矣。②他得切，亦徒得切，一部。按，古多段賁爲差忒字。

賂 賂 lù 洛故切

遺也。①从貝，各聲。②【注】臣鉉等曰：當从路省乃得聲。

【譯文】賂，贈送財物。从貝，各聲。

【注釋】①見《魯頌》“大賂”傳，箋云：“大，猶廣也。廣賂者，賂君及卿大夫也。”按，以此遺彼曰賂，如道路之可往來也。貨賂皆謂物，其用之則有公私褒正之不同。②洛故切，五部。按，“各”古有洛音，鉉云：“賂當从路省聲。”非也。

【鏈接】①〈文〉贈送財物。②

〈文〉贈送的財物和錢。〈貨賂將甚厚〉③行賄，用錢、物買通別人。〈賂賂〉

賸 賸 shèng 以證切

物相增加也。①从貝，〔朕〕（𡗗）聲。②一曰：送也，副也。③

【譯文】賸，用物轉相增加。从貝，朕聲。另一義說，剩是贈送，是副貳。

【注釋】①賸、增疊韻。以物相益曰賸，字之本義也。今義訓爲贅疣，與古義小異，而實古義之引伸也，改其字作剩而形異矣。②以證切，六部。③人部曰：“𡗗，送也。”賸訓送，則與𡗗音義皆同。副，貳也。貳，副益也。訓送、訓副，皆與增加義近。

【鏈接】剩余；余下。

贈 贈 zèng 昨鄧切

玩好相送也。①从貝，曾聲。②

【譯文】贈，用玩好之物相送。从貝，曾聲。

【注釋】①贈、送疊韻。《秦風·渭陽》、《大雅·韓奕》皆云：“何以贈之？”毛傳、鄭箋皆云：“贈，送也。”《崧高》云：“以贈申伯。”傳云：“贈，增也。”增與送義異而同，猶賸之訓增亦訓送也。《既夕禮》云：“知死者贈，知生者賻。”何休云：“知死者賻賻，知生者贈賻。”按，以玩好送死者亦贈之一端也。今人以物贈人曰送，送亦古語也。②昨鄧切，六部。

【鏈接】①無償地把禮物送給別人或講

一些勉勵規勸的話。〈贈款〉❷賜死者以官爵或榮譽稱號。〈封贈爵位〉

賁 贛 bì 彼義切

迻予也。❶从貝，皮聲。❷

【譯文】賁，輾轉給予。从貝，皮聲。

【注釋】❶迻，遷徙也。展轉寫之曰迻書，展轉予人曰迻予。賁、迻疊韻。

❷彼義切，古音在十七部。

贛 贛 gòng 古送切

賜也。❶从貝，贛省聲。❷贛（贛），籀文贛。❸【注】臣鉉等曰：贛非聲，未詳。

【譯文】贛，賜予。从貝，贛（kǎn）省聲。贛，籀文贛字。

【注釋】❶《釋詁》曰：“贛，賜也。”據釋文本作“贛”，後人改作“貢”耳。端木賜字子貢，凡作子貢者，亦皆後人所改。《淮南·道應》、《要略》二訓注皆云：“贛，賜也。”❷古送切。按，贛聲當在八部，而讀同貢，則音之轉也。贛之古義古音皆與貢不同。

❸《集韻》、《類篇》作贛。

賚 賚 lài 洛帶切

賜也。❶从貝，來聲。❷《周書》曰：“賚尔秬鬯。”❸

【譯文】賚，賜予。从貝，來聲。《周書》說，“賜給你黑黍和鬱草合釀的香酒。”

【注釋】❶《釋詁》“賚、貢、錫、畀、

予、況，賜也。”又曰：“賚，予也。”

《小雅》毛傳云：“賚，予也。”《大雅》傳云：“釐，賜也。”釐者，賚之段借也。

❷洛帶切，一部。按，徐仙民音來。❸《文侯之命》文今“尔”作“爾”。

賞 賞 shǎng 書兩切

賜有功也。❶从貝，尚聲。❷

【譯文】賞，獎賜有功的人。从貝，尚聲。

【注釋】❶鍇曰：“賞之言尚也。尚其功也。”❷書兩切，十部。

【鏈接】❶賞賜；獎給。〈賞善罰惡〉❷賜予或獎給的東西。〈厚賞〉❸饒有舉趣地觀看或聽取。〈賞奇析疑〉❹偁贊；賞識；讚揚。〈有目共賞〉❺姓。

賜 賜 cì 斯義切

予也。❶从貝，易聲。❷

【譯文】賜，給予。从貝，易聲。

【注釋】❶《釋詁》：“賚、貢、錫、畀、予、況，賜也。”七字轉注。凡經傳云錫者，賜之段借也。《公羊傳》曰：“錫者何？賜也。”賜者，與之通偁。《禹貢》“納錫大龜”，乃下與上之詞。又《玉藻》言“賜君子”、“與小人”者，別言之，統言則不別也。《方言》曰：“賜，盡也。”此借賜為漸。漸，盡也。盡之字俗作賜。❷斯義切，十六部。

【鏈接】❶賞賜。〈不要期待專制者賜給自由〉❷敬詞。偁別人對自己指示、光臨、教導等。〈賜函〉❸所受的恩

惠。〈受賜〉①姓。

賾 賾 yì 以豉切

重次第物也。①从貝，也聲。②

【譯文】賾，重疊的有次第的物體。从貝，也聲。

【注釋】①《漢書注》引作“物之重次第也。”重次第者，既次第之，又因而重之也。漢武帝詔曰：“受爵賞而欲移賣者，無所流賾。”應劭訓賾爲移。

《上林賦》說果樹曰“賾丘陵，下平原”，郭璞曰：“賾猶延也。”按，賣爵者展轉與人，蔓廷丘陵者層疊茲長，皆重次第之意也。《毛詩》“施于中谷”，“施于孫子”，皆當作賾。②以豉切，古音在十七部。

贏 贏 yíng 以成切

賈有餘利也。①从貝，贏聲。②

【注】臣鉉等曰：當从贏省乃得聲。

【譯文】贏，有餘；作買賣獲利。从貝，贏聲。

【注釋】①依《韻會》本訂。《左傳》曰：“賈而欲贏，而惡囂乎。”俗語謂贏者輸之對。②按，惟贏、贏字可云贏聲，贏字當云“從貝贏。”贏者，多肉之獸也，故以會意。女部贏當云“贏省聲”，今本多誤。以成切，十一部。

【鏈接】①經商獲利。〈贏錢〉②做買賣所獲得的利潤。〈贏虧〉③天文上五星趨舍而前爲贏，退舍爲縮。④獲勝。與“輸”相對。〈輸贏各半〉

賴 賴 lài 洛帶切

贏也。①从貝，刺聲。②

【譯文】賴，贏利。从貝，刺聲。

【注釋】①《高帝紀》：“始大人常以臣亡賴。”應曰：“賴者，恃也。”晉曰：“許慎云：賴，利也。無利入於家也。或曰，江淮之間謂小兒多詐狡獪爲亡賴。”按，今人云無賴者，謂其無衣食致然耳。《方言》云：“賴，讐也。南楚之外曰賴。賴，取也。”②洛帶切，十五部。

【鏈接】①依靠；依賴。〈仰賴於人〉②不承認是自己的過錯，把責任推給別人。〈賴債〉③責怪；應該受責。〈這事全賴我〉④留在某處不願離開。〈賴着不走〉⑤〈文〉幸運；多虧。〈賴有此耳〉⑥〈口〉不好；壞。〈好賴不分〉⑦姓。

負 負 fù 房九切

恃也。①从人守貝，有所恃也。②一曰：受貸不償。③

【譯文】負，憑恃。由“人”守“貝”會意，表示有所憑仗。另一義說，受人施予卻不回報。

【注釋】①《左傳》曰：“昔秦人負恃其衆，貪於土地，逐我諸戎。”《孟子》曰：“虎負隅，莫之敢撓。”②會意。房九切，古音在一部。《樂記》：“禮樂俛天地之情。”《史記》：“栗姬俛貴。”皆作“俛”，俗字也。③凡以背任物曰負，因之凡背德忘恩曰負。

【鏈接】①依恃，憑仗。〈負固拒

守〉②以背馱物。〈負重忍辱〉③承擔。〈文責自負〉④背棄；違背。〈忘恩負義〉⑤享有。〈久負盛名〉⑥欠；虧欠。〈負債纍纍〉⑦遭受。〈負屈含冤〉⑧擔子。〈如釋重負〉⑨失敗。〈勝負未卜〉⑩小於零的。〈負號〉⑪帶有負電的。〈負極〉

貯 貯 zhù 直呂切

積也。①从貝，宁聲。②

【譯文】貯，積藏。从貝，宁聲。

【注釋】①此與宁音義皆同。今字專用貯矣，《周禮注》作“諸”，俗字也。

②直呂切，五部。

貳 貳 èr 而至切

副益也。①从貝，式聲。式（弌），古文二。②

【譯文】貳，居於次要地位者；增益。从貝，式聲。式，古文二字。

【注釋】①當云：“副也。益也。”《周禮》注：“副，貳也。”說詳刀部。②形聲包會意。而至切，十五部。

【鏈接】①一加一的和。②兩樣；有區別。③不忠誠專一。④排序中的第二位。

賓 賓 bīn 必鄰切

所敬也。①从貝，②宀聲。③賓（𡥉），古文。④

【譯文】賓，所敬重的賓客。从貝，宀（miàn）聲。賓，古文賓字。

【注釋】①《大宰》：“八統：八日禮賓。”《大宗伯》：“以賓禮親邦國賓客。”渾言之也。析言之則賓客異義。又賓謂所敬之人，因之敬其人亦曰賓。又君為主，臣為賓。故《老子》曰：“樸雖小，天下莫能臣也。侯王若能守之，萬物將自賓。”司馬相如引《詩》：“率土之賓，莫非王臣”。^[1]

②貝者，敬之之物也。③必鄰切，十二部。④鉉本無首畫，《玉篇》、《集韻》、《類皆》有。

【鏈接】①賓客，客人。〈待為上賓〉②姓。

賒 賒 shē 式車切

貰買也。①从貝，余聲。②

【譯文】賒，用虧欠的方式買物。从貝，余聲。

【注釋】①貰買者，在彼為貰，在我則為賒也。《周禮·泉府》：“凡賒者祭祀無過旬日，喪紀無過三月。”鄭司農云：“賒，貰也。”②式車切，古音在五部。

貰 貰 shì 神夜切

貸也。①从貝，世聲。②

【譯文】貰，賒借。从貝，世聲。

【注釋】①《泉府》以“凡賒者”與“凡民之貸者”並言，然則賒與貸有別。賒，貰也，若今人云賒是也。貸，借也，若今人云借是也。其事相類，故許渾言之曰：“貰，貸也。”《高祖本紀》：“常從武負王媪貰酒。”韋昭曰：“貰，賒

也。”按，賒、貰皆紓緩之詞。②神夜切，按，古音在五部，《聲類》、《字林》、鄒誕生皆音勢，^[1]劉昌宗《周禮音》乃讀時夜反。

【鏈接】①賒欠。〈貰酒〉②出賃。〈貰地〉

贅 贅 zhùi 之芮切

以物質錢。①从敖、貝。②敖者，猶放；③（謂）貝，當復取之也。①

【譯文】贅，用物抵押錢。由敖、貝會意。从“敖”，好比說“發放（諸物）”；从貝，是說應當用錢貝再贖取它回來。

【注釋】①若今人之抵押也。《漢·嚴助傳》：“賣爵贅子，以接衣食。”如淳曰：“淮南俗賣子與人作奴婢名為贅子，三年不能贖遂為奴婢。”按，《大雅》傳曰：“贅，屬也。”謂贅為“綴”之段借也。《孟子》“屬其耆老”，《大傳》作“贅其耆老。”《公羊傳》云：“君若贅旒。”《史》、《漢》云“贅壻”，此為聯屬之偶。又《莊子》云“附贅縣疣”，《老子》云“餘食贅行”，此為餘剩之偶。皆綴字之段借。②會意。之芮切，十五部。③敖，出游也。放，逐也。敖與放義不同而可通，故曰猶。④謂字，依《韻會》補。放者當復還，贅者當復贖，其義一也。此十字釋敖貝之意。

【鏈接】①多餘；無用。〈贅疣〉②贅婿。對男家來說，出去當贅婿叫“出

贅”，對女家來說，招女婿叫“招贅”。男子到女家當贅婿叫“入贅”。③〈方〉糾纏；牽掛。〈孩子小，真贅人〉

質 質 zhì 之日切

以物相贅。①从貝、从所。闕。②

【譯文】質，用物相抵押。由貝、由所會意。闕其从所的意思。

【注釋】①質、贅雙聲。以物相贅，如春秋交質於是也。引伸其義為樸也，地也，如有質有文是。《小雅》毛傳云：“昀，質也。”《周禮》“射則充楛質”，《左傳》“策名委質”皆是。又《緜》詩、《抑》詩傳曰：“質，成也。”《禮》謂平明為“質明”。②闕者，闕從所之說也。《韻會》從所作“所聲”，無闕字。之日切，十二部。

【鏈接】①抵押。〈質典〉②作為抵押品的人或物。〈人質〉③性質；本質。〈素質〉④物質。〈媒質〉⑤產品符合某種標準的程度或工作成績的優劣。〈優質鋼〉⑥底子。〈黑質而白紋〉⑦樸實；樸素。〈質樸無華〉⑧問；詰問。〈質疑問難〉⑨姓。

貿 貿 mào 莫侯切

易財也。①从貝，𠂔聲。②

【譯文】貿，交換財物。从貝，𠂔聲。

【注釋】①《衛風》：“抱布貿絲。”《咎繇謨》：“貿遷有無化居。”②莫侯切，三部。

【鏈接】①交換貨物，買賣。〈外貿〉

②輕率；魯莽。〈貿然實行〉③姓。

贖 贖 shú 殊六切

貿也。①从貝，賣聲。②

【譯文】贖，（用財物）交換回（抵押品）。从貝，賣(yù)聲。

【注釋】①《堯典》：“金作贖刑。”

②殊六切，三部。

【鏈接】①用財物換回人或抵押品。〈贖身〉②抵消；彌補(罪過)。〈將功贖罪〉③用財物脫罪或抵免過失。〈贖刑〉④買。〈贖藥救人〉

費 費 fèi 房未切

散財用也。①从貝，弗聲。②

【譯文】費，散去錢財。从貝，弗聲。

【注釋】①《論語》曰：“君子惠而不費。”②房未切，十五部。

【鏈接】①耗費掉。〈白費口舌〉②錢財；費用。〈學費〉③姓。

責 責 zé 側革切

求也。①从貝，束聲。②

【譯文】責，索求。从貝，束聲。

【注釋】①引伸為誅責、責任。《周禮·小宰》：“聽偁責以傳別。”偁責，即今之舉債。古無債字，俗作債，則聲形皆異矣。②側革切，十六部。

【鏈接】①(zé)①要求；求。〈赦罪責功〉②分內應做的事。〈責重山嶽〉③責備；處罰。〈杖責〉

④(zhài)債的古字，現作“債”。欠別人的錢財。〈收責〉

賈 賈 gǔ 公戶切

賈，①市也。②从貝，而聲。③一曰：坐賣售也。④

【譯文】賈，作買賣。从貝，而(yà)聲。另一義說，（儲貨）坐賣。

【注釋】①此復舉字之未刪者。②市，買賣所之也，因之，凡買凡賣皆曰市。賈者，凡買賣之偁也。《酒誥》曰：“遠服賈。”《漢石經論語》曰：“求善賈而賈諸。”今《論語》作“沽”，者，段借字也。引伸之，凡賣者之所得，買者之所出，皆曰賈。俗又別其字作價，別其音入禡韻，古無是也。③公戶切，五部。④六字蓋淺人妄增。《司市》注：“通物曰商，居賣物曰賈。”居賣物，謂居積物亦兼賣之也。居非謂坐，此以坐與下行相對，又贅以《說文》所無之售字，殊無文理。

【鏈接】①(gǔ)〈文〉①做買賣。〈善賈〉②買。〈賈馬〉③賣。〈餘勇可賈〉④求取。〈賈利〉⑤招引；招惹。〈賈害〉⑥開鋪售貨的坐商(古時候偁行商為“商”，坐商為“賈”)。〈商賈〉

⑦(jiǎ)①古國名。姬姓，唐叔虞少子公明的封國。後為晉所滅。地在今山西省襄汾縣東。②姓。

賈 賈 shāng 式陽切

行賈也。①从貝，商省聲。②

【譯文】賁，通行（四方貨物）作買賣。从貝，商省聲。

【注釋】①《白虎通》曰：“商賈何謂也？商之爲言章也，章其遠近，度其有亡，通四方之物，故謂之商也。賈之爲言固也，固其有用之物，以待民來，以求其利者也。通物曰商，居賣曰賈。”按，《白虎通》古本如是。《漢·律厤志》：“商，章也。物成孰可章度也。”《尚書》：“我商賁女。”徐邈商音章。冏部商從章聲，皆可證。賁俗作“賁”，經傳皆作“商”，商行而賁廢矣。渾言之，則賁、賈可互稱，析言之，則行賈曰賁，行賈者，通四方之珍異以賁之。②式陽切，十部。

販 販 fàn 方願切

買賤賣貴者。①从貝，反聲。②

【譯文】販，用低價買進來，用高價賣出去的商人。从貝，反聲。

【注釋】①《司市》曰：“夕市夕時而市，販夫販婦爲主。”注云：“販夫、販婦，朝資夕賣，”按，資猶取也。

②形聲包會意。方願切，十四部。

【鏈接】①賤買而貴賣的人。〈小販〉
②買貨出售。〈販布〉③〈文〉比喻叛賣。〈販君〉

買 買 mǎi 莫蟹切

市也。①从网、貝。②《孟子》曰：“登壘斷而网市利。”③

【譯文】買，購進。由网、貝會意。《孟子》說：“登上獨立的高地（窺

視），（企圖）网羅買賣的好處。”

【注釋】①市者，買物之所，因之買物亦言市。《論語》：“沽酒市脯。”②會意。莫蟹切，十六部。《春秋·襄三十一年》：“莒人弑其君密州。”密州，《左傳》作“買朱鉏”，杜云：“買朱鉏，密州之字。”按，弑君未有書字者，傳明云：“書曰：莒人弑其君買朱鉏。”然則左公所據之經，實作“買朱鉏”不作“密州”也。買爲密，朱爲州，皆音之轉，朱鉏者，猶邾之言邾婁也。今本經與傳不合，蓋或以《公》、《穀》經文改《左氏》經文。③見《公孫醜篇》，此引以證从網貝之意也。壘，孟子作“龍”，丁公箸讀爲“隆”，陸善經乃讀爲壘，謂岡壘斷而高者。按，趙注釋爲“堞斷而高者也”。堞，塵塵也。高誘云：“楚人謂塵爲堞。”趙本蓋作“龍斷”，龍，塵雜之兒，囂塵不到地勢略高之處也。古書龍、龍二字多相亂，許書亦當作“龍斷”，淺人以陸善經說改爲壘耳。

【鏈接】①用錢換物。〈買鑼要敲，買傘要撐〉②賄賂；行賄。〈買官沽爵〉③姓。

貴 貴 guì 居胃切

物不賤也。从貝，臽聲。①臽，古文賁。②

【譯文】貴，物價不低賤。从貝，臽聲。臽，古文賁字。

【注釋】①居胃切，十五部。②見艸部。○按，貴篆各本廁部末貝上，非舊次也，今更正。

【鏈接】①價值或物價高。與“賤”

相對。〈洛陽紙貴〉②社會地位高的。

〈愛之欲其富，親之欲其貴〉③評價高；值得器重或注意。〈嬌貴〉④重視；尊崇。〈貴功養勞，不禱祠而得福〉⑤敬詞。尊稱與對方有關的事物時用。〈貴門〉⑥貴州省的簡稱。〈雲貴高原〉⑦姓。

賤 賤 jiàn 才線切

賈少也。①从貝，戔聲。②

【譯文】賤，價格低少。从貝，戔聲。

【注釋】①賈，今之價字。②才線切，十四部。

【鏈接】①價格低。〈賤貨〉②地位卑微。〈賤業〉③自謙的用語。〈賤妾〉④卑鄙；下賤。〈輕賤〉⑤鄙視。〈貴賢，仁者；賤不肖，亦仁也〉

賦 賦 fù 方遇切

斂也。①从貝，武聲。②

【譯文】賦，征斂。从貝，武聲。

【注釋】①《周禮·大宰》：“以九賦斂財賄。”斂之曰賦，班之亦曰賦。經傳中凡言以物班布與人曰賦。②方遇切，五部。

【鏈接】①〈文〉征收。〈賦銀〉②舊指田地税。泛指賦稅。〈田賦〉③授予；給。〈賦命〉④資質。〈稟賦〉⑤中國古代文體，由《詩經》、《楚辭》發展而來，盛行於漢魏六朝，是韻文和散文的綜合體，通常用來寫景敘事，也有以較短篇幅抒情說理的可分

古賦、俳賦、律賦和文賦等。〈寫詩作賦〉⑥〈文〉吟誦；創作。〈賦詩為樂〉

貪 貪 tān 他含切

欲物也。①从貝，今聲。②

【譯文】貪，想要得到財物。从貝，今聲。

【注釋】①心部憚，女部婪，皆訓貪。②他含切，七部。

【鏈接】①原指貪財。後泛指極力想得到錢財及其他東西。〈小時懶，大時貪〉②貪污；納贓受賄。〈(舊諺)大官大貪小官小貪，十官九貪〉③貪婪，貪多而不知滿足。〈貪淫好色〉

貶 貶 biǎn 方斂切

損也。从貝，〔从乏〕（亼聲）。

【譯文】貶，減損。由貝、由乏會意。

【注釋】形聲包會意也。鉉本作“從貝從乏。”方斂切，杜林作“𡗗”。

【鏈接】①減少。〈貶食省用〉②降低官位、品級。〈貶為貧民〉③給予低的評價。與“褒”相對。〈不加褒貶〉

貧 貧 pín 符巾切

財分少也。①从貝、〔从〕分，分亦聲。②𡗗(𡗗)，古文从宀分。

【譯文】貧，財物因分散而少。由貝、由分會意，分也表聲。𡗗，古文貧字，由宀、分會意。

【注釋】①謂財分而少也，合則見多，分則見少。富，備也，厚也；則貧者，不備，不厚之謂。②符巾切，十三部。

【鏈接】①窮困。與“富”相對。〈貧富懸殊〉②缺少；不足。〈貧莫貧於無才，賤莫賤於無志〉③僧道、尼姑自謙之稱。〈貧道〉④說話絮叨討人厭。耍貧嘴〉

賃 傭 lìn 尼禁切

庸也。①从貝，任聲。②

【譯文】賃，受雇傭。从貝，任聲。

【注釋】①庸者，今之傭字。《廣韻》曰：“傭，餘封切。傭，賃也。”凡傭僦皆曰庸，曰賃。②尼禁切，七部。

【鏈接】①租借。〈賃春〉②姓。

賕 𧵒 qiú 巨雷切

以財物枉法相謝也。①从貝，求聲。②一曰：〔戴〕（載）質也。③

【譯文】賕，用財物違法謝罪。从貝，求聲。另一義說，裝載着抵押品（而去求人借貸）。

【注釋】①枉法者，違法也。法當有罪，而以財求免，是曰賕。受之者亦曰賕。《呂刑》“五過之疵惟來”，馬本作“惟求”，云：“有請賕也。”按，上文“惟貨”者，今之枉法贓也。

“惟求”者，今之枉法贓也。②形聲包會意。巨雷切，三部。③載，各本作“戴”，今依《韻會》正。謂載質而往求人僞賁也。質謂以物相贄。

【鏈接】①〈文〉行賄受賄。〈賕賂〉②用來買通他人的財物。〈受賕〉

購 購 gòu 古侯切

以財有所求也。①从貝，莠聲。②

【譯文】購，用錢財有所征求。从貝，莠聲。

【注釋】①縣重價以求得其物也。《漢律》：“能捕豺豸，購錢百。”②古侯切，四部。

貶 𧵒 shǔ 疏舉切

齎財卜問爲貶。①从貝，疋聲，讀若所。②

【譯文】貶，送財禮佔卜問神叫作貶。从貝，疋聲。音讀象“所”字。

【注釋】①卜問，《廣韻》作“問卜”。《史記·貨殖傳》：“鑿方諸食技術之人，焦神竭能，爲重糴也。”《日者傳》：“卜而有不審，不見奪糴。”按，糴皆當作貶，同音段借。貶，所以讐卜者也。祭神米曰糴。卜者必禮神，故其字亦作糴。②疏舉切，五部。

貲 貲 zī 即夷切

小罰以財自贖也。①从貝，此聲。②《漢律》：民不繇，貲錢二十〔三〕（二）。③

【譯文】貲，輕微地罰其用錢財自我贖補罪過。从貝，此聲。漢律規定：百姓不供徭役，罰繳人頭錢二十二。

【注釋】①貲字本義如是。引伸爲凡財貨之稱。②即夷切，十五部。③繇、徭古今字。“二十三”：各本作“二十二”，今正。《漢儀注》